

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炬泰”）持有公司 173,840,11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3.56%。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，宁波炬泰质押股份数量为 110,317,996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63.46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1.29%。

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接到控股股东宁波炬泰的通知，获悉宁波炬泰将所持有的公司非限售流通股 24,368,058 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股份数（股）	24,368,058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4.0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70%
解质时间	2020 年 11 月 24 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173,840,117
持股比例	33.5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110,317,996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3.4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1.29%

本次解质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，如有变动，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27日